



## 曝光通化市洗脑班

遍布各地的强破法轮功学员放弃他们对真善忍信仰的所谓“洗脑班”，“转化班”，很多地方谎称“法制教育培训中心”，是以610（凌驾于宪法之上，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恐怖机构）为首，勾结公安、国安及各地派出所、企事业政保科，社区等非法私设的剥夺法轮功学员信仰和人身自由，强制洗脑的黑监狱。

通化市这个臭名昭著的洗脑班为了掩人耳目，设立的位置经常有所变换，但通常设在市江南党校，或者是和家小宾馆。这种非法拘禁、限制人身自由的方式，少则半月二十天，多则三个月。

通化市610头目王福基、薛得弟等人，经常不定期的纠集各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及通化周边各市县乡镇派出所恶人将法轮功学员以各种名义骗到洗脑班；在没有任何法律手续的情况下，撬门而入强行将法轮功学员绑架到洗脑班；不准许冤狱期满后的法轮功学员回家，直接将其劫入洗脑班。在洗脑班里他们行恶的方式是以“教育、感化、挽救”为借口，将法轮功学员完全封闭与外界隔绝，全天候放诽谤大法的光盘，逼迫法轮功学员读诽谤大法的书和其它邪法门的书，对拒不接受洗脑的又施以捆绑、殴打、恐吓、侮辱等暴行。洗脑班结束后不写“保证书”与法轮功决裂的当即被非法送入看守所关押，直至劳教判刑。

信仰自由是天赋人权。即使按照中国现行的法律，法轮功也是完全合法的！而迫害法轮功才是真正的犯罪。历史证明那些披着法制外衣、残害善良无辜的邪恶之徒，无论当时怎样飞扬跋扈，没有谁能逃脱正义的审判与法律制裁！今日的“功绩”就是明日的罪证。奉劝所有参与迫害的人，能明智地选择未来，只有停止迫害和将功补过才是唯一出路。